

股票简称：ST 曙光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 2024-037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有 9 名董事表决，实际表决 9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凤城市曙光汽车半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凤城曙光”）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凤城曙光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凤城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850 万元的融资授信额度，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凤城曙光的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为 160,000 万元（含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的反担保）。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公司下属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2 日